

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4年06月21日至2024年09月20日止。

第 77598707 号

申请日期 2024年03月27日

商 标



董小通

申 请 人 钦州市钦北区萃园食品有限公司

地 址 广西壮族自治区钦州市钦北区小董镇糖行街北一里59号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30类：米果（膨化食品）；以米为主的零食小吃；月饼；以谷物为主的零食小吃；小蛋糕；蛋白酥皮卷；米花糖；花生糖；牛轧糖；黑麻片